

铁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为客观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会计政策，铁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 2025 年 6 月 30 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损失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5 年半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共计 2,481.35 万元（未经审计）。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二、2025 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减值项目	明细	本期计提金额（元）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3,071.8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96,529.4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3,300.12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3,302,268.0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904,481.58
合计		24,813,507.33

三、本次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计提依据

（一）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票据类型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无风险组合、账龄组合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

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本期固定资产减值测试结果表明，公司全资孙公司 Geiger GmbH 的氢燃料电池项目相关专用设备存在减值迹象，其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经测算计提减值准备 10,904,481.58 元。

四、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 2025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2,481.35 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遵循会计谨慎性原则，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信息；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铁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